

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坚持政治练兵提升素能

# 练兵成果转化为民实效

河北法制报讯 (冯贤)今年以来,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大练兵,不断提升领导干部政治能力和政治素养,把旗帜鲜明讲政治和对党忠诚的信息融入全警血脉。

该局党委把政治练兵作为提升公安队伍政治能力的核心举措,充分发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采取党委领学、专家辅导、培训交流等多种方式,使政治学习贯穿全年,覆盖全局,真正形成了领导干部思想理论学习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基层党员民警压茬推进的良好局面。今年以来,分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46次,并采取集中学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全体民警学习。

2021年,分局牢牢抓住建党百

年这一重要契机,先后举办了庆祝建党百年主题知识竞赛、演讲比赛、大合唱等系列活动,引领全体民警辅警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把巨大的爱国爱党热情转换为不懈的奋斗动力,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锤炼党性修养,努力为新华公安事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分局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论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党性教育,通过“一把手”上党课、召开廉政教育报告会、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政治思想教育、党性修养教育、心理健康辅导等课程,确保民警思想跟得紧、行动跟得上、关键时刻靠得住。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分局主动适应新形势,建立智慧云党建

室,开通全局政治培训“云课堂”,拍摄百期《党史微课堂》,采取“实名制+学时制”方式,对干部民警参与线上学习情况进行监测、智能分析和定时通报,有效保障了全警理论武装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截至目前,分局累计参训人数达1万多人次,以线上培训的“小、快、灵”有力推动了全警政治练兵。

政治学习有效促进了分局公安工作的开展。针对群众关注的侵财类案件,分局研究制定包括“强化巡逻防控、强化排查整治、强化宣传教育”在内的多项措施,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有效遏制各类侵财案件发生,全年发案同比下降32.6%。面对持续高发的电信网络诈骗,分局在不断加大打击力度的同时,创新反诈宣传工作法,即

“实打实”充分用好传统形式,“键对键”广泛开展线上宣传,“面对面”深入走访重点人群,全方位、深层次构建“全警反诈、全民反诈”新格局,通过不断宣传预警,成功拦截电信诈骗586起,帮助群众止损近1520万元,发案同比下降40.56%。

该分局紧紧围绕公安机关公共服务领域群众关注的“关键小事”,研究推出22项便民利企措施,其中开具户籍类证明、无犯罪记录证明、工作调动户口迁移等9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异地通办”;外国人工作许可和居留许可“一窗通办、并联办理”,方便出境留学和定居的内地居民办理证件等11项移民出入境管理便利措施全面实施,2项便民出行措施开展试点。

张家口市桥东区检察院依法履行公益诉讼监督职责

## 检察建议促健康证规范使用

河北法制报讯 (海啸)“你单位对辖区食品生产经营具有法定监督管理职责,应依法履职,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食品安全。现向你单位提出如下检察建议……”近日,张家口市桥东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行公益诉讼监督职责,向职能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消除餐饮安全隐患,切实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桥东区检察院在履行检察公益诉讼监督职责时发现,辖区内部分奶茶、饮料经营商铺存在未按规定公示食品制作销售人员健康证或公示健康证不齐全现象,其销售的食品可能存在食品安全隐患。

该院就发现的情况立即向相关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对辖区内奶茶店进行专项整治,责令依法张贴公示所有食品生产经营人员的健康证,同时加强其食品安全意识,使广大经营者和服务人员明确持证上岗的重要性。检察建议得到了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被积极采纳。目前,问题商户已按规定整改完毕,《食品经营许可证》及从业人员健康证均已公示。



近日,海兴县公安交警大队充分发挥“两站两员”作用,开展冬季交通安全“大宣传”“大劝导”活动,提醒群众不坐违法车、不开违法车,筑牢冬季道路交通安全防线。此次宣传活动中,民警与劝导员相互配合,提升了村民的守法规知礼让意识。 李乐乐 摄

## 开展诉源治理 法律服务下沉

# 武强县以法治提升乡村治理能力和水平

河北法制报讯 (张建宝)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一项系统工程,乡村治理是其中的基础一环,近年来,武强县以乡村振兴、法治先行理念,强化法治保障,开展诉源治理,着力提升乡村治理能力和水平,助推乡村振兴。

武强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重点推进“一乡一品调解室”建设,强化矛盾纠纷调解队伍建设,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和各类不稳定隐患为主要内容,实行“日报告、周调度”制度。目前,该县已培树北代乡“家长里短”民调室、武强镇“和谐”调解室、街关镇“和合”民调室等6个品牌人民调解室,在238个村建立村级人民调解室。选拔乡镇民间调解员14人,选拔村

“两委”人员兼任调解员566人,进一步提高了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能力。同时,组织各乡镇综治中心和法院基层法庭对接,创建乡镇矛盾纠纷联合调解中心和村联合调解室。目前,北代乡、东孙庄镇两个联合调解中心作为全县试点已正式运行。

该县组织各乡镇(区)以争创无刑事案件、无进京赴省访、无重大安全事故为目标,开展“三无三百”平安村创建活动,村村组建了治安巡逻队。同时,该县深入开展以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学校和幼儿园、医院、企业、居民小区等为单元的平安细胞工程全面创建工作,积小安为大安,提高社会整体治安防控水平,夯实基层平安

### 建设基础。

以“乡村振兴、法治先行”为理念,该县充分整合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在县、乡镇综治中心设立了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在4个城区居委会和238个行政村设立了公共法律服务站点。选聘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百名业务能力强、工作作风好、群众意识高的优秀干警担任238个村和4个居委会法律顾问,既要固定时间在村里“坐诊”,也要不定时到村里“出诊”,将“信访上门”变“送法下乡”。

该县还将法治文化融入乡村振兴建设,依托各乡镇驻地、村广场、村民中心、农家书屋等建立法治广场,设立法治宣传专栏,建立法治文化街,设立法治图书角,重

点宣传抚养与赡养、土地政策、教育、婚姻、信访条例、防火防灾等法律知识。并在建设中注重结合村情村貌,将法治宣传内容根据乡村特点调整变化,做到一村一品,打造独具特色的法治广场、法治书屋、法治文化一条街等法治文化阵地,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群众生产生活,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增强群众的参与感、体验感和获得感。目前,武强县村村建立了法治广场,设立法治宣传专栏,建立法治文化街,设立法治图书角。近年来,该县先后涌现出了孝德文化南代村、民主法治东中旺村等一批先进亮点,耿庄、西薛、李封庄等5个村被评为“河北省民主法治示范村”。

# 齐心协力筑和谐

## ——承德县甲山镇探索基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新模式侧记

□ 河北法制报记者 王絮冬

“我建议老刘给老孙家修墙。”“我建议老孙补给老刘家树钱。”……这是日前承德县甲山镇的一次民事调解会议上的场景。原来,武场村孙、刘两家因为房院开门问题发生争执,老孙砍了老刘家门前的树,老刘推倒了老孙家的墙。在甲山镇矛盾调解中心,来自镇司法所、城建办、新建办等单位的“甲山调解专家库”成员与村网格调解员、矛盾纠纷人员相关代表等10余人面对面交流。经过近两个小时的协商沟通,与会人员围绕房院占地问题畅所欲言,从宅基地划分、村路规划等方面提出调解建议。最终,两家人达成了和解。

调什么?谁来调?在哪儿调?怎么调?调解结果如何落实?甲山镇积极探索基层多点联

动、分类施策、科技引领,打造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新模式,让群众自己“说事、调事、解事”,逐步实现了从“为民调解”到“由民了事”、从“做群众工作”到“由群众做工作”的转变。

甲山镇多点联动,结合网格化管理资源,构建镇、村、基础网格矛盾纠纷化解的“三级网络”调解格局。镇级层面,有3名专业调解员进驻办公,并且长期有一名专业法律顾问指导办公,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有力地推动了矛盾纠纷化解。村级层面,结合“美丽乡村”建设,重点打造了富台子、王杖子等工作示范村,以点带面,带动推进全镇21个村调解组织建机制、抓规范、创品牌,促进工作良好运转。基层网格层面,全镇划分了21个基础网格,成立了200余人的专兼职网格调解员队伍,对基础网格内的矛盾纠纷进行随排查随调处、

重大矛盾纠纷及时上报,实现无缝隙衔接,全覆盖调处。本着回应群众关切的原则,甲山镇分类施策,全力推动行政调解衔接。围绕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落实目标责任,积极履行岗位职责,不断强化行政调解的化解、预防和教育功能。依托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应急办、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等站所职责,化解土地确权、环境保护等各类案件,化解了大量的争议,维护了社会稳定。镇综治中心牵头司法所、派出所、法庭建立了联动联调工作机制,对一般治安案件、民事案件进行联动调解。今年以来,通过联动调解机制成功调处案件5起,未发生一起矛盾激化案件。

甲山镇依托镇综治中心和9+X信息系统,全面、及时掌握社情民意,并在第一时间介入处置,及时受理群众的各类诉求。网格管

理员发现矛盾纠纷或不稳定隐患,通过手机上传录入信息系统,通过信息化平台,努力“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既能及时掌握社情民意,第一时间化解矛盾纠纷,又方便了群众办事,提升了群众满意度。目前,受理社情民意信息50余条,调处纠纷30余起,大量的基层矛盾得到及时发现和处置。

多元化解让甲山镇打通了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的“任督二脉”,成了化解矛盾、促进和谐发展的有效手段。3年来,该镇共化解群众信访案件30余批次,70余名来访群众诉求得到有效解决,大大提高了群众的满意度。参与重大疑难案件调处工作10余次,均已实现案结事了、息诉罢访。通过多点联动,综合施策,全镇200余件矛盾纠纷得到妥善化解,化解率达到99%,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日研日调 网格包联 统筹作战 源头监管

## 沧州交警四项机制筑牢事故预防堤坝

河北法制报讯 (孔

大龙)为全力确保今冬明春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沧州市公安交警支队紧密结合安全隐患排查和执法检查活动,聚焦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建立实行“日研日调、网格包联、统筹作战、源头监管”四项常态化运行工作机制,保持严管、严控、严查、严处的高压态势。

实行“日研日调”常态化调度机制,根据节假日等重要节点交通流量情况、交通事故道路通行情况以及大风、雨雪、寒潮天气等因素,采取每日会商、每日调度工作模式。在此基础上,研究制定《全市公安机关今冬明春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方案》,明确任务目标,分类分步实施,压实责任链条,实行挂图作战。

实行“网格包联”常态化管控机制,以“事故警情、拥堵警情”等可量化

治,清理占路摊点、占路作业行为。

实行“统筹作战”常态化整治机制,联合治巡、内保、图侦等警种力量,依托联合治超站、交警执法站,加强对“两客一危”一货一校一面等重点车辆的路检路查,全力做好疫情防控风险和交通安全隐患“双过滤”。全天候严查公路大型车辆疲劳、超速、不靠右行、货车超限超载、酒醉驾等交通违法。联合农业农村、交通运输等部门,发动农村“两站两员”加强劝导,严查货车、三轮车、拖拉机违法载人和面包车超员等违法行为。

实行“源头监管”常态化运转机制,深度应用“八类重点车辆动态监管系统”,落实沧州市政府“联席会议、隐患通报、联合执法”三项机制,强力督促整改隐患车辆,做到问题隐患随有随清、动态清零。依据《对生产经营单位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开展监督管理的执法指引(试行)》,集中排查重点车辆及驾驶人问题隐患,联合交通运输等部门,采取责令整改、情况通报、禁止上路等措施,严查存量大、隐患多以及安全隐患逾期未整改的运输企业。组织开展全市校车及接送学生车辆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联合行政审批、教育、交通运输等部门,全面剔除中小学校、幼儿园校车使用管理环节存在的安全隐患。

## 邯郸交巡警全面推进电子驾驶证申领

河北法制报讯 (苗文金)连日来,邯郸市公安交巡警部门采取多项措施推进电子驾驶证申领业务,最大限度方便群众。

自12月10日开始,邯郸市驾驶人可通过“交管12123”APP申领电子驾驶证,在办理交管业务、接受执法检查时在线出示使用。为推进工作落实,邯郸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党委成立了工作专班,细化实施方案,扎实推进。车管所抽调业务骨干30人组建电子驾驶证审核团队,利用电教室专门配置公安网电脑30台,并在第一时间完成所有审核人员的业务授权。

同时,车管所多形

式、多角度宣传改革措施。他们利用车管所微信公众号、开通咨询电话、制作车管所抖音视频等,引导各界群众广泛参与,指导群众正确申领,提升社会知晓率。

截至12月27日,该市电子驾驶证申领审核业务已办理842324笔,已有71994位驾驶人领取了电子驾驶证。目前,系统运行正常,社会反响良好。

民警提示:电子驾驶证在全国范围内有效,在路面查验、违法处理、事故处理、驾驶人业务、驾驶证业务、汽车租赁、保险办理、驾驶资质证明等均可出示使用。但电子驾驶证目前还不能完全替代纸质驾驶证。

## 昌黎县检察院与林长制办公室会签协作机制意见

### “林长+检察长”共同守护绿色家园

河北法制报讯 (杨钦钦)森林和草原是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为充分发挥检察公益诉讼职能,与行政执法形成林草资源监管合力,近日,昌黎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带领公益诉讼部门与昌黎县林长制办公室进行座谈,会签《关于建立“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的意见》(简称《意见》)。

近年来,昌黎县将造林绿化作为生态工程、富民工程和强县工程进行大力推进。绵延的海岸沙丘外侧,沿海防护林绿树成荫,草木茂密,形成了一个集沙丘、沙堤、林带、海水于一体的完整生态体系。但是,随着城镇建设的迅猛发展,也出现了用地矛盾突出、公益林破坏、林草质量参差不齐等问题。昌黎县人民检察院高度重视自然环境与生态资源保护工作,在公益诉讼、行政执法监督

和刑事司法各方面促进林草资源保护。检察机关与林业部门秉持共同发展目标,坚持问题导向,联合制定《意见》,搭建林草生态建设协作平台。

座谈会上,检察院与林长制办公室立足本地水生态和森林、草原资源实际,就会商调度、办案协作、联合督促整改等重点工作展开磋商,明确涉林草领域违法信息、执法信息、监测数据实时共享,建立检察机关与林长办公室定期联合巡查,涉林草违法犯罪嫌疑案件和公益诉讼案件调查、办理“绿色通道”等重要工作机制。

据悉,检察院将以专业化的法律监督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与林草部门共同推进“林长+检察长”制度落地见效,多方联动,全面促进该县林草资源管理水平。